危機處理流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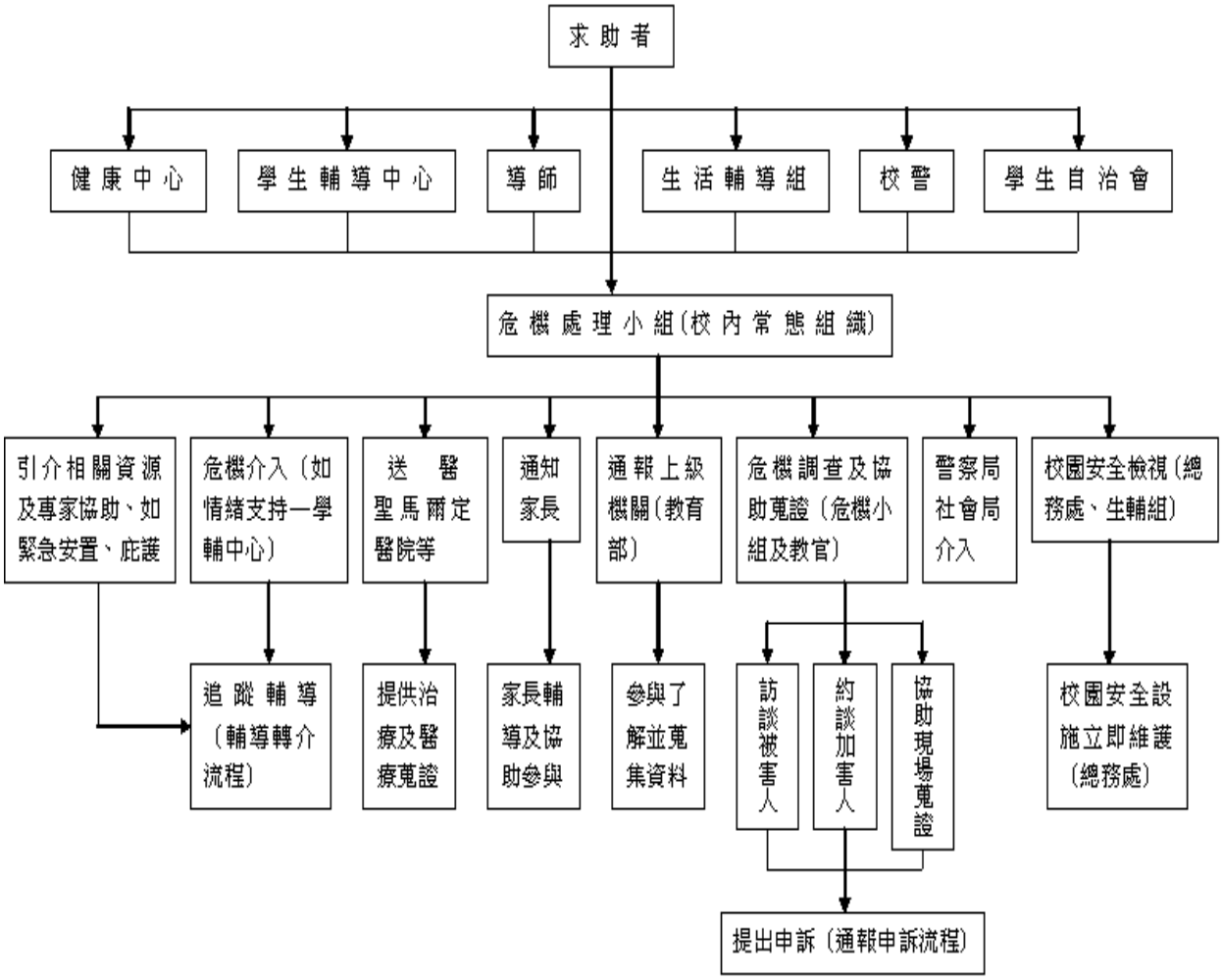
求助者
健康中心
學生輔導中心
導師
生活輔導組
校警
學生自治會
危機處理小組(校內常態組織)
引介相關資源及專家協助、如緊急安置、庇護
危機介入（如情緒支持—學輔中心）
送　醫聖馬爾定醫院等
通知家長
通報上級機關(教育部)
危機調查及協助蒐證（危機小組及教官）
警察局社會局介入
校園安全檢視(總務處、生輔組)
追蹤輔導（輔導轉介流程）
提供治療及醫療蒐證
家長輔導及協助參與
參與了解並蒐集資料
訪談被害人
約談加害人
協助現場蒐證
校園安全設施立即維護（總務處）
提出申訴（通報申訴流程）